



新 gTLD 计划 解释性备忘录

新 gTLD 中对他人权利的保护

发表日期： 2008 年 10 月 22 日

背景 — 新 gTLD 计划

ICANN 成立于十年前，是一个多利益主体的非营利组织，致力于协调互联网的寻址系统。其成立理念之一就是在确保互联网安全和稳定的同时促进域名市场的竞争，这一理念得到了美国和其他国家/地区政府的认可。互联网的寻址系统目前仅限于 21 个通用顶级域名，系统扩展将为更多的创新、选择和改变创造条件。世界上有 15 亿互联网用户，这一数字还在不断增长，多样化、选择和竞争是不断成功并形成全球网络的关键。

在作出启动新一轮 gTLD 申请的决定后，将进入一个由全球互联网社群各方人士参与的详细而又冗长的咨询过程。来自各个利益主体—政府、个人、民间团体、企业和知识产权各方、技术社群—的代表将展开为期超过 18 个月的讨论。2007 年 10 月，通用名称支持组织 (GNSO ， ICANN 中负责对全球互联网政策进行协调的组织之一) 完成了关于新 gTLD 的政策制定工作，并通过了一套建议方案。本项政策制定过程中的高潮是，ICANN 董事会在 2008 年 6 月于巴黎召开的 ICANN 会议上决定采用社群制定的政策。有关政策制定过程和成果的详尽介绍，请查阅 <http://gns0.icann.org/issues/new-gtlds/>。

本文件是一系列文件中的一部分，该系列文件由 ICANN 作为解释性备忘录发表，以协助互联网社群更好地理解《提案索取函》(RFP ，也称为《申请人指导手册》)。在 RFP 的公众意见征询期内，互联网社群可对相应提案进行详细审核并发表意见。在制定最终的 RFP 时将采用这些意见对文件进行修订。ICANN 将于 2009 年上半年发布最终的 RFP。有关新 gTLD 计划的最新信息、时间表以及活动，请访问 <http://www.icann.org/en/topics/new-gtld-program.htm>。

请注意，本文件只是供讨论使用的草案。潜在申请人不应依赖任何关于新 gTLD 计划拟议的细节，因为此计划还有待进一步磋商与修订。

本文件中的要点综述

- 异议流程将使权利持有人能够声明提议的 gTLD 字符串会侵犯他们的合法权利。
- 新的 gTLD 注册协议将提供授权后争议解决机制，用于处理新 gTLD 得到授权并开始运营后可能发生的侵权索赔。
- 在第二级，新 gTLD 的申请人必须在申请中说明其提议的权利保护机制，该机制将在其协议公开时发布。
- 所有新 gTLD 都必须确保所有二级注册符合 ICANN 的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 (UDRP)。

简介和意见征询

ICANN 正在为“保护其他人权利”在 ICANN 的新 gTLD 计划中将扮演的角色征询意见。本文件是一系列文件中的一部分，该系列文件由 ICANN 作为解释性备忘录发表，以协助互联网社群更好地理解《提案索取函》(RFP，也称为《申请人指导手册》)。在 RFP 的公众意见征询期内，互联网社群可对相应提案进行详细审核并发表意见。随后将使用这些意见修订文档，以准备在 2009 年上半年发布最终的 RFP。有关新 gTLD 计划的最新信息、时间表以及活动，请访问 <http://www.icann.org/en/topics/new-gtld-program.htm>。

背景

ICANN 十年前成立，它的一个主要使命就是促进域名市场上的竞争。从发布白皮书 <http://www.icann.org/general/white-paper-05jun98.htm> 和 ICANN 与美国政府的第一份谅解备忘录 <http://www.icann.org/en/general/agreements.htm> 开始，推出新 gTLD 就成为 ICANN 的核心任务之一。

新通用顶级域 (gTLD) 的推出将促进注册机构级别的竞争，从而增加选择和创新。在作出启动新一轮 gTLD 申请的决定后，将进入一个由全球互联网社群各方人士参与的详细而又冗长的咨询过程。来自各个利益主体—政府、个人、民间团体、企业和知识产权各方、技术社群—的代表将展开为期超过 18 个月的讨论。2007 年 10 月，通用名称支持组织 (GNSO，ICANN 中负责对全球互联网政策进行协调的组织之一) 完成了关于新 gTLD 的政策制定工作，并通过了一套建议方案。本项政策制定过程中的高潮是，ICANN 董事会在 2008 年 6 月于巴黎召开的 ICANN 会议上决定采用社群制定的政策。

2000 年，ICANN 接受了对新 TLD 的申请，这些申请是由于 2001 年推出新 gTLD 而产生的。2004 年，ICANN 又接受了对于赞助性 TLD 的申请，这些 TLD 在 2005 年和 2006 年创建。在这些先前的新 gTLD 申请轮次中，对第三方合法权利的保护始终是申请和评估流程中的重要环节。ICANN 并未强制规定任何具体的启动前或启动后权利保护机制。实际的做法是在申请过程中问申请人“将采用什么措施来防止注册侵犯知识产权的域名？”和“将采用什么注册做法来打击滥用注册行为？”然后申请人可以概述自己的权利保护机制，而 ICANN 将对其进行考虑和评判。

ICANN 的目的之一是促进注册服务和提供者的多样化，因此设计了多种多样的 gTLD 注册机构模式。在 2007 年，GNSO 的“保护其他人权利”工作组认定，适合于一种注册机构模式的最佳实践指导原则可能并不适合别的模式。因此它拒绝推荐任何特定的得到认可的权利保护机制典范。

(请参见 PRO WG 最终报告<http://gns0.icann.org/drafts/GNSO-PRO-WG-final-01Jun07.pdf> , 也可参考 *The Perfect Sunrise?:How pre-launch Rights Protection Mechanisms and successful registry operations go hand in hand.* <http://www.ipconstituency.org/PDFs/A%20Perfect%20Sunrise.PDF>。)

注册机构社群的实践也证实了 GNSO 的结论。在最近几轮扩展中，有几个新的 gTLD 获得了批准，包括 .info、.biz、.asia、.aero 和 .mobi。这些 gTLD 各有一套独特的模式来保护权利持有人。有些扩展 gTLD 使用了 Sunrise Process (虽然没有两个以相同方式使用该流程的 gTLD)，权利持有人通过该流程获得了在注册向公众开放前注册域名的机会；以 .aero 为代表的另一些 gTLD 回避了 Sunrise Process，而是采用了适合自身基于社群系统的更正规的机制。

ICANN 历来认为，必须确保在推出新 gTLD 的过程中保护好商标持有人、社群和其他权利持有人的权利，使其免遭滥用注册和侵权之害。对于新 gTLD 流程，为设计出保护第三方权利的方法，ICANN 已征求了包括企业、企业支持者和政府在内的大量利益主体的意见。计划包括在顶级和第二级的权利保护问题的处理。在顶级，ICANN 正在实施用于解决争议的基于异议流程。在第二级，ICANN 正在实施的流程将要求新 gTLD 说明其提议的“权利保护机制”。所有新 gTLD 至少须确保所有二级注册符合 ICANN 长期成功实行的统一争议解决政策 <http://www.icann.org/en/udrp/#udrp>。

顶级的他人权利保护

ICANN 正在实施基于异议的流程，它将使权利持有人能够声明提议的 gTLD 字符串会侵犯他们的合法权利。此流程还会阻止一些实体申请明显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 gTLD 字符串。为此，主持这些事务的争议解决小组将得到目前正由知识产权专家制订的具体标准，以便在确定 TLD 是否侵犯他人权利时参考。但是在此分析中需要考虑到一点，那就是多个实体使用相同单词或短语作为商标的情况并不罕见，这些商标可能是分别用于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的，也可能是在不同的管辖区域注册的。因此，在设计流程时会考虑到这一问题。

为了进一步加强针对侵权的保护，ICANN 还在新的 gTLD 注册协议中为将来制定授权后争议解决流程预留了位置，该流程将用于处理新 gTLD 得到授权并开始运营后可能发生的侵权索赔。

用于在顶级保护权利的提议流程是以 ICANN 的 GNSO 进行的政策制订工作为基础的。在推出新 gTLD 的评估过程中，GNSO 进行了深入研究，以确定是否要授予新 gTLD，如果要授予，又应该实施什么保护措施来保护互联网、利益主体、申请人和其他有权益的第三方。GNSO 获得了全体 GNSO 委员会成员和各类相关利益主体与观察员的帮助。GNSO 收到了商业用户社群、知识产权

社群、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和连接提供商社群、非商业用户社群、注册商社群和 gTLD 注册机构社群的社群影响声明。（请参见 2007 年 8 月 8 日发表的 ICANN 通用名称支持组织有关引入新通用顶级域的最终报告，<http://gns0.icann.org/issues/new-gtlds/pdp-dec05-fr-part-a-08aug07.htm>。）

在这份有关引入新 gTLD 的最终报告中，GNSO 提出了不少旨在维护互联网安全性和稳定性的建议。GNSO 在报告中称：“字符串不能侵犯他人的现有合法权利，这些权利是指按得到普遍接受和国际公认的法律原则而被认可或可行使的权利。”绝大部分社群同意，必须采用适当机制来解决任何提议的新字符串可能与他人权利发生的冲突。

二级的他人权利保护

在第二级，ICANN 正在实施的流程将要求新 gTLD 的申请人在申请中说明其提议的权利保护机制。该权利保护机制将在申请公开时向社群公布。此外，所有新 gTLD 至少须确保所有二级注册符合 ICANN 长期成功实行的统一争议解决政策 <http://www.icann.org/en/udrp/#udrp>。新 gTLD 的注册协议也将采纳 GNSO 的保护其他人权利工作组的建议 <http://gns0.icann.org/drafts/GNSO-PRO-WG-final-01Jun07.pdf>。

GNSO 的 PRO 工作组使用了多种不同的工作方法，包括分析现有的注册机构运营情况和一些 ccTLD 注册机构，以在线问卷的形式调查多种有关现有和未来权利保护机制的问题，此外该工作组还动用了内部专业知识。该工作组讨论了各种保护其他人权利的方法，包括是否在新顶级域中的当前注册协议和统一争议解决流程之外提供其他保护，是否推荐一种提供此类保护的“最佳实践”方法。

提供的在线问卷得到了一些有趣的结果。有一个现象虽然并无显著统计意义，但值得关注，那就是在“IP 所有者是否需要新的或增强的保护权利”问题上，正反两方各占一半。大多数回答者还表示注册运营商提供的权利保护机制满足了他们的需要。

工作组在关于对权利持有人的保护的报告中建议，所有注册运营商都实施一种权利保护机制。工作组提出这些建议的依据有一部分来自在线问卷，81% 的回答者表示在推出新顶级域的过程中，应该强制要求注册机构提供更多保护。工作组发现并不存在通用的计划，但采用任意数量的策略都有可能取得成功，包括让权利持有人有机会在注册对公众开放前注册域名的 Sunrise Process。此外，工作组建议每个注册运营商实施验证流程来验证权利持有人的身份。GNSO 收到了商业用户社群、知识产权社群、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和连接提供商社群、非商业用户社群、注册商社群和 gTLD 注册机构社群的社群影响声明。

下面是该工作组的建议摘要，它们将被纳入新 gTLD 的注册协议：

1. 不存在通用的权利保护机制。
2. 每个新 gTLD 都应该采用和实施争议解决机制，让第三方可按此类机制对他人运用该 gTLD 的权利保护机制获取域名注册的行为提出质疑。
3. 一方据以参与和在权利保护机制下寻求保护的合法权益至少应在此类权利的真实性受到质疑时接受实际的身份验证。
4. 如果新 gTLD 选择使用 Sunrise Process 作为其权利保护机制，它应该对合格的合法权益加以限制，以打击滥用注册行为。
5. 无论合法权益的其他验证情况如何，所有新 gTLD 都应制定措施来打击对权利保护机制的

滥用和明显虚假的提交。此类措施可以是自动措施，也可以是针对荒谬或很可能为虚假的权利保护机制提交（例如注册号为 12345，日期为 00/00/00，姓名为 John Doe）而特别执行的措施。

6. 所有将按权利保护机制得到保护的合法权利都必须能接受身份验证。